



Science.
Applied to Life.™

3M 供應商責任 準則



目錄

介紹	3
勞工	6
健康與安全	8
環境	10
道德規範	12
管理系統	14

介紹

在 3M，我們全面考量我們的員工、產品和營運，如何能夠為更美好的未來做出貢獻。我們了解，我們的永續發展以及環境、社會和治理 (ESG) 的影響力超出了我們自身的營運範圍，因此我們期望供應商能夠遵守我們為自己制定的環境和社會治理標準。我們期望供應商能夠達到我們的標準，並對其相關實務做法保持透明，與我們共同合作，改變我們共同的價值鏈。

3M 供應商責任準則 (以下稱「準則」) 概述了 3M 在勞工、健康和安全、環境、道德和管理系統領域對供應商的基本期望。此準則基於我們對負責任和永續供應鏈的公司價值觀，並符合 3M 簽署的[聯合國全球契約的 10 項原則](#)以及責任商業聯盟 (RBA) 的行為準則。

遵守本準則的基本原則是了解企業在所有活動中必須完全遵守其經營所在地的法律、規則和法規。供應商應維持合規體系，並能夠證明其在經營活動中遵守法律和法規的良好記錄。應實施監控、記錄和執行政序，以確保遵守適用的法規。3M 還要求供應商超越法律合規，借鑒國際公認的標準來支持我們的永續發展願景，並推動社會和環境責任以及商業道德。

本準則及其所有要求適用於所有 3M 供應商，無論在世界任何地方，供應任何材料或服務，遵守本準則是成為或為持 3M 供應商資格的必要條件。我們的供應商也必須要求其承包商和供應商遵守本準則中的原則。供應商有責任將本準則的要求，傳達並教育其員工、代理商、承包商和供應商。我們要求供應商根據要求向我們報告其合規狀況，並進行任何必要的改進，以確保完全合規。供應商應支援 3M 或其指定的第三方提供者依本準則監控其績效，必要時包括要求提供特定的績效資訊。我們期望供應商定期自我評估，並評估其供應商的

合規情況。

如果發現不符合本準則的情況，3M 將嘗試與相關供應商合作以糾正該情況。我們要求供應商制定糾正行動計畫，使其營運符合本準則，以便能夠繼續向 3M 供貨。如果供應商未能制定或執行此類計畫，3M 可能會終止業務關係。

然而，如果供應商不僅遵守本準則，還表現出致力於改進其營運的永續性和 ESG (環境、社會和治理)，以及其提供給 3M 的材料，則他們可能會在競爭中脫穎而出。我們期望所有供應商透過制定和實施自身的相關政策和計畫，並期望其供應商也採取同樣的措施，積極主動地負責任和永續經營。3M 致力於持續改進所有供應商責任準則的領域，並期望其供應商在其自身的計畫中也有同樣的承諾。

3M 的[永續發展目標](#)不僅關注我們自身的營運，還包括我們更廣泛的價值鏈中，供應商和客戶的永續發展目標和需求。當我們與他人合作，共同理解並克服面臨的挑戰時，我們可

以擁有更大的影響力。我們共同的環境和社會挑戰與需求代表著共同的機會。只要我們齊心協力，就能改善我們的企業、社區和每個人的生活。

3M





A. 勞工

除了完全遵守所有適用的勞動和人力資源法律外，我們還要求供應商維護工人的人權，並以國際社會理解的方式尊重和善待工人。這適用於所有工人，包括臨時工、移工、實習生、約聘員工、直接雇員和任何其他類型的工人。

我們的供應商勞動標準是：

1) 禁止強迫勞動

任何形式的強迫勞動都是不允許的，包括但不限於抵債勞工（包括債務束縛）或契約勞工、軍事勞工、非自願或剝削性監獄勞工、販賣或奴役勞工。這包括通過威脅、武力、脅迫、綁架或欺詐手段來運輸、藏匿、招聘、轉移或接收勞動或服務人員。不得對工人在設施內的行動自由施加不合理的限制，也不得對進出公司提供的設施（包括員工宿舍、生活區或洗手間，如適用）施加不合理的限制。專門為供應商工作而進入該國的工人，在其招聘過程中，必須包含以移工的母語或能夠理解的語言提供書面的雇傭協議，其中

包含雇傭條款和條件的描述。外國移工必須在離開原籍國之前收到雇傭協議，且在離開原籍國後不得對雇傭協議進行任何替換或變更，除非這些變更是為了符合當地法律並提供同等或更好的條款。所有工作都應是自願的，工人應有權隨時離開工作崗位，或在給予合理通知後終止其雇傭關係，而不受任何懲罰，這一點應在工作合約中明確說明（如適用）。供應商必須保留所有離職員工的記錄，並遵循符合適用法律的文件保留程序。雇主及其代理人不得扣押、銷毀、隱藏或沒收身分證件或移民文件，例如政府核發的身分證、護照或工作許可證，除非扣押工作許可證是為了遵守當地法律的必要措施。在這種情況

下，任何時候都不得拒絕工人合理地取回他們的文件。不得要求工人為獲得工作，而向雇主或代理人支付招聘費用或其他相關費用。如果發現工人支付了任何此類費用，則應將這些費用退還給工人。

2) 童工

供應商必須遵守適用的當地法律關於雇用員工的最低年齡要求；但是，在任何情況下，供應商都不得雇用或使用年齡低於15歲的工人。供應商應實施適當的機制來驗證工人的年齡。如果發現任何工人未達法定年齡，必須終止其雇用，並且公司管理層應考慮到兒童的最佳利益，採取適當的補救措施。年齡低於18歲的工人（以下稱「童工」）不得從事可能危害其健康或安全的工作，包括夜班和加班。供應商應根據適用法律和法規，透過適當維護學生記錄、對教育合作夥伴進行嚴格的盡職調查，以及保護學生權利來確保對工讀生的正確管理，並對所有工讀生提供適當的支援和訓練。在當地無相關法律的情況下，工讀生、實習生和學徒的工資率應與其他從事相同或類似工作的初級工人相當。

3) 工作時間

工作時間不得超過當地法律規定的最長時間。此外，除緊急或特殊情況外，包括加班在內的每週工作時間不得超過60小時。所有加班必須是自願的。工人應享有法定的休息時間、假期和法定休假日，包括生病、醫療或照顧家庭的休假。此外，工人每7天應至少休息1天。

4) 工資和福利

支付給工人的報酬應符合所有適用的工資和工時法律，包括與最低工資、加班時間和法定福利相關的法律。除了遵守最低工資和其他適用的法律要求外，供應商還應努力提供具有競爭力和公平的報酬。所有工人應根據其工作、資格和其他與工作相關的因素獲得公平的薪酬。如果當地法律要求，工人應以高於正常每小時工資率支付加班工資。除非因嚴重違規行為導致停職並符合適用法律，否則不得以紀律措施從工資中扣除款項。對於每個支付期，供應商應根據適用法律及時向工人提供易於理解的工資單，並包括足夠的資訊以驗證所完成工作的準確報酬。所有臨時工、派遣工和外包工的使用將在當地法律的限制範圍內和/或在公司與工會或勞工委員會（如適用）之間達成的協議範圍內進行。

5) 非歧視/非騷擾/人道待遇

供應商應致力於提供一個無騷擾和非法歧視的工作場所。供應商不得基於種族、膚色、年齡、性別、性取向、性別認同或表達、民族或國籍、殘疾、懷孕、宗教、政治派別、工會會員身分、受保護的退伍軍人身分、受保護的遺傳資訊、婚姻或家庭狀況，或任何其他依法受保護的特徵，在包括但不限於招聘、工資、晉升或解雇在內的所有用人的政策、程序和行為中進行歧視或騷擾。

根據適用法律的定義，工人應於宗教活動和無障礙設施上獲得合理便利。此外，不得要求工人或潛在工人以非法歧視的方

式，接受包括懷孕或處女檢查在內的醫學測試或體檢。

不得對工人進行任何苛刻或不人道的對待，包括不尊重的行為、任何形式的暴力、性別暴力、性騷擾或其他非法騷擾、性虐待、體罰、精神或身體上的強迫、欺凌、公開羞辱或言語虐待；亦不得有任何這類對待的威脅。支持這些要求的紀律政策和程序，應明確界定並告知工人，並應包括工人可以舉報不當行為的過程。

6) 結社自由與集體談判

工人和/或其代表應能夠公開與管理層交流和分享有關工作條件和管理方式的想法和考量，無需擔心受到歧視、報復、恐嚇或騷擾。根據這些原則，供應商應尊重所有工人組建和加入其選擇的工會、進行集體談判和參加和平集會的權利，並尊重工人不參加此類活動的權利。在適用法律和法規限制結社自由和集體談判權利的情況下，應允許工人選舉和加入其他合法形式的工人代表組織。

3M 致力於盡自己的一份力量，幫助消除全球範圍內的強迫勞動、童工和人口販賣。這一承諾在本準則和我們自己的《[人權政策聲明](#)》中充分表述。我們認識到，我們可以發揮重要作用，在確認這些令人厭惡的行為不屬於我們的供應鏈，並且要求我們的供應商能夠證明他們已經解決了這些問題。任何人都可以在 [3MEthics.com](https://www.3methics.com) 上提出問題或表達疑慮。

公認標準如平等就業機會委員會 (EEOC)、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 (OECD)、[聯合國勞工與人權指導原則](#)、[聯合國 \(UN\) 全球契約人權和勞工原則1-6](#)、國際勞工組織 (ILO)《消除 (就業和職業) 歧視公約》(第 111 號) 和 [SA8000](#) 都是有用的額外資訊來源。



B. 健康與安全

除完全遵守所有適用的健康與安全法律外，我們期望供應商將工傷事故、死亡和疾病的發生率降至最低，並促進一個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供應商應利用持續的員工意見回饋和教育，作為識別和減少工作場所健康與安全問題的重要機會。

我們的供應商健康與安全標準是：

1) 職業健康與安全

應使用控制層級來識別、評估並減輕工作人員暴露於健康和​​安全危險（化學物質、電力和其他能源、火災、車輛、過度噪音、墜落危險等）的可能性。當這些方法無法充分控制危險時，應免費為工作人員提供適當、維護良好的個人防護裝備和關於這些危險相關風險的教育材料。

供應商的工作場所應有適當的照明和溫度。應採取促進性別平等的措施，例如避免讓孕婦

和哺乳期婦女處於可能對她們或其孩子有害的工作環境，並為哺乳期婦女提供合理的便利設施。

2) 緊急準備

供應商應識別和評估潛在的緊急情況和事件，並透過實施緊急應變計畫和應變程序（包括緊急情況報告、員工通知和疏散程序、工人訓練和演習）來將影響降至最低。緊急演習應至少每年進行一次，或按當地法律要求進行，以較嚴格者為準。緊急應變計畫至少應包括適當的火災偵測和滅火設備，包括滅火器的可及性和維護、足夠的出口設施、緊急應變人員的

聯絡資訊以及復原計畫。此類計畫和程序應著重於減少對生命、環境和財產的傷害。緊急出口、樓梯間和路線應有清楚標示並保持無障礙物。

3) 職業傷害與疾病

應建立程序和系統來預防、管理、追蹤和報告職業傷害和疾病，包括鼓勵員工報告、分類和記錄傷害和疾病案件，提供必要的醫療、調查案件並採取糾正措施以消除其原因等規定，以及促進工人重返工作崗位。供應商應允許工人在面臨迫在眉睫的危險時得自行撤離，並在情況得到緩解之前不需返回工作崗位，同時允許工人在恢

復前有足夠的時間休息，而不必擔心受到報復。

4) 工業衛生

應識別、評估和控制工人暴露於化學、生物和物理因素的風險，並依據控制層級進行管理。當無法充分控制危險時，應免費為工人提供並使用適當且維護良好的個人防護設備。供應商應為工人提供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並透過持續、有系統地監測工人的健康和工作環境來維持此環境。供應商應提供職業健康監測，定期評估工人的健康是否因職業暴露而受到損害。保護性職業健康計劃應持續進行，並包括有關這些危險相關風險的教育材料。

5) 體力勞動工作

應識別、評估和控制工人暴露於體力要求高的任務所帶來的危險，包括手動材料搬運和重複性重物搬運、長時間站立以及高度重複或用力的裝配任務。

6) 機械安全防護

應評估生產機械及其他機械的安全風險。對於可能對工人造成傷害的機械，應提供實體防護裝置、連鎖裝置和屏障，並進行適當維護。

7) 衛生、食品和住宿

應為工人提供隨時可用的清潔廁所設施、飲用水，以及衛生的食品準備、儲存和用餐場所（食堂）。由供應商或勞力仲介商提供的工人宿舍應保持清潔和安全，並具備適當的緊急出口、沐浴和淋浴用的熱水、充足的照明、適當的空調通風、個人和貴

重物品的獨立安全存放空間，以及合理的個人空間和進出權限。

8) 健康與安全資訊傳達

供應商應向工人提供適當的工作場所健康與安全資訊和訓練，這些資訊和訓練應以工人能理解的語言提供，涵蓋工人暴露的所有已識別的工作場所危險，包括但不限於機械、電氣、化學、火災和物理危險。健康和 safety 相關資訊應清楚地張貼在設施內或放置在工人可識別和可接觸的位置。健康資訊和訓練應包括針對相關群體（例如性別和年齡，如適用）的特定風險內容。在工人開始工作前以及之後定期提供訓練，並鼓勵工人提出安全問題不必擔心受到報復。

我們非常重視工作場所的健康與安全，並期望我們的供應商也同樣重視。如果您面臨工作場所安全挑戰，3M 或許能夠提供幫助：幾十年來，我們一直在開發[工人健康與安全解決方案](#)。[隨時聯絡我們](#)，討論如何共同努力，使各地的工作場所更安全。

公認的管理系統如 [ISO 45001](#) 和 [國際勞工組織 \(ILO\) 職業安全與健康指南](#) 會是有用的額外資訊來源。



C. 環境

3M 認知到環境責任是生產世界一流產品不可或缺的一部分。除了完全遵守所有適用的環境法律外，供應商還應將環境責任納入其營運中。供應商應識別實際和潛在的環境影響，並將對社區、環境和自然資源的不利影響降至最低，同時保障工人和公眾的健康與安全。

我們的供應商環境標準是：

1) 環境許可與報告

所有必要的環境許可 (例如排放監測)、核准和註冊應獲得、維護並保持最新，且供應商必須遵守營運和報告要求。

2) 有害物質

應識別、標記和管理對人類或環境構成危害的化學品、廢棄物及其他材料，以確保安全處理、運輸、儲存、使用、回收或再利用及處置。應追蹤並記錄有害廢棄物的資料。

3) 固體廢棄物

供應商應採用系統性方法來識別、管理、減少、回收和負責任地處置無害固體廢棄物。應追蹤並記錄廢棄物的資料。

4) 氣體排放

作業過程中產生的揮發性有機化學品、氣溶膠、腐蝕性物質、顆粒物、消耗臭氧層物質和燃燒副產品的氣體排放，應按要求的先進行特性分析，常規監測、控制和處理，然後再排放。消耗臭氧層物質應根據《蒙特婁議定書》和適用法規進行有效管理。供應商應對其氣體排放控

制系統的效能進行定期監測。

5) 材料限制

供應商應遵守所有適用的法律、法規和 3M 對產品和製造中某些物質的禁止或限制要求，包括回收和處置的標籤要求。供應商必須向 3M 提供詳細報告，包括完整成分、法規資訊和材料認證。3M 需要此資訊來對材料進行所需的法律和法規分析，以及滿足 3M 內部產品監管和化學品管理政策。

6) 水管理

供應商應實施水管理計劃，記錄、描述和監測水源、使用和排放情況，並控制污染源。所有廢水在排放或處置之前，應進行特性分析、監測、控制和處理。供應商應定期監測其廢水處理和控制系統的性能，以確保最佳性能和符合相關法規。

7) 能源消耗和溫室氣體排放

應追蹤、記錄和報告能源消耗以及所有範圍 1、範圍 2 和範圍 3 中重要類別的溫室氣體排放。供應商應制定並報告全公司範圍內的絕對溫室氣體減量目標，並實施提高能源效率、減少能源消耗和溫室氣體排放的方法。

8) 污染防治和資源保護

應透過在源頭減少或消除污染物的排放和廢物的產生，或增設污染控制設備、修改生產、維護和設施流程等措施來達成。應透過支持循環經濟的做法來保護包括水、化石燃料、礦物和原始森林產品等自然資源。這可以透過修改生產、維護和設

施流程、材料替代、再利用、保護、回收或其他合法方式來達成。

9) 運輸

供應商應遵守所有適用的物質和物品運輸法規。如果處理危險物品*，供應商應接受訓練並遵守適用的航空、海運或陸運貨物運輸法規。供應商應實施減少污染和提高能源效率的運輸計劃。

*危險物質/危險物品指的是經監管機構 (例如美國交通部、國際海事組織的國際海運危險物品規則等) 確定在商業運輸過程中對健康、安全和財產構成不合理風險的物質或材料，以及已被相關監管機構正式認定為具有危險性。

10) 負責任地採購可再生材料

供應商應僅能向 3M 提供在原產國合法採伐/提取、採購、運輸和出口的森林產品和材料。供應商應採用符合適用全球法規且符合《[3M 森林產品採購政策](#)》要求的政策和管理系統，並制定方法要求其供應商也遵守同樣的標準。這包括在 3M 要求時，維護並提供有關供應鏈全程可追溯性的資訊，追溯到採伐/提取源頭，包括所有商品採伐/生產地的地理位置資料、工廠識別資訊以及其供應鏈中材料和營運的第三方認證。

11) 負責任的礦產採購

供應商應採用政策和盡職調查管理系統，來採購含有受關注礦產 (包括鈹、錫、鎢、金、鈷、雲母和其他高風險礦產) 的產品

和材料。這包括對供應鏈進行監控，以確保這些礦產的來源符合認可的盡職調查框架，如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 (OECD) 的《受衝突影響和高風險地區負責任礦產供應鏈盡職調查指南》，並符合《[3M 負責任礦產採購政策](#)》。

全球環境挑戰如氣候變遷、水質和水資源短缺以及能源可用性，影響所有企業和地球上的每一個人。3M 正透過我們的[永續發展目標](#)來減少原材料使用/浪費、水和能源使用以及溫室氣體排放。同樣，我們期望供應商能夠找到機會並採取負責任的措施，來減少他們的環境影響。我們歡迎有機會與供應商合作，共同對世界產生積極影響。供應商應與他們的 3M 採購類別負責人合作，共同探討潛在的合作機會。

公認的管理系統如 [ISO 14001](#) 和[聯合國全球契約 \(UNGC\) 環境原則 7-9](#) 會是有用的額外資訊來源。



D. 道德規範

除了完全遵守所有適用的商業道德法律、履行社會責任並在市場中取得成功之外，我們的供應商及其代理應堅守最高的倫理道德標準。

我們的供應商道德標準是：

1) 商業誠信

在所有業務往來中應堅守最高標準的誠信。供應商應制定政策，禁止任何形式的賄賂、腐敗、勒索和貪污。所有商業交易應透明進行，並準確反映在供應商的商業帳簿和記錄中。應實施監控和執行政序，以確保遵守包括但不限於英國《反賄賂法》、美國《反海外腐敗法》和巴西《廉潔公司法》等反腐敗法律。在聘用承包商或其他第三方之前，供應商必須進行適當的基於風險的盡職調查，以確保這些第三方遵守本準則和反腐敗法律。

2) 反腐敗

供應商在代表 3M 進行商業活動時，應遵守所有適用的反賄賂法律。供應商不得從事任何形式的賄賂、回扣、腐敗、勒索、洗錢或貪污行為。不得承諾、提供、授權、給予或接受賄賂或其他方式以獲取不正當或不適當的利益。這項禁令涵蓋了直接或透過第三方間接承諾、提供、授權、給予或接受任何有價物品，以獲取或保留業務、將業務指向任何人、指導雇用任何人或獲得其他不正當利益。

3) 禮品和招待

供應商不得向 3M 員工提供任何可能影響或看起來會影響 3M 員工決策的禮品、餐飲或

招待。商業決策必須基於公平和客觀的標準。可以向 3M 員工提供價值適中、偶爾、非現金或等同現金形式的禮品、餐飲或招待，但必須在不會損害聲譽的地點舉行，無不當影響的嫌疑，符合慣常的商業慣例，且此類禮品、餐飲或招待不違反供應商的內部政策或任何法律。

4) 利益衝突

供應商不得與 3M 員工進行任何可能產生實際或潛在利益衝突的交易。利益衝突是指個人的利益或關係可能不適當地影響，或看起來會不適當地影響該個人代表 3M 做出的決策。即使是 3M 員工與供應商之間存在利益衝突的感覺，也可能

對 3M 的商業利益和聲譽造成不利影響。

5) 資訊揭露

所有商業交易應透明進行，並準確反映在供應商的商業帳簿和記錄中。供應商應根據適用的法規和行業慣例，揭露有關勞工、健康與安全、環保措施、業務活動、結構、財務狀況和業績的資訊。記錄的偽造或對條件或慣例的虛假陳述是不可接受的。

6) 智慧財產

供應商應尊重智慧財產權，並確保技術和專有技術的轉移方式能保護智慧財產權，並確保客戶和供應商的資訊受到保護。

7) 公平業務、廣告與競爭

應維護公平業務、廣告和競爭的標準。

8) 檢舉、保護身分和禁止報復

供應商應制定適當的計劃來解決員工的擔憂和不滿。這些計畫應充分溝通傳達、保護機密性、允許匿名提出擔憂或檢舉 (除非法律禁止)，並保護員工免受報復。

9) 隱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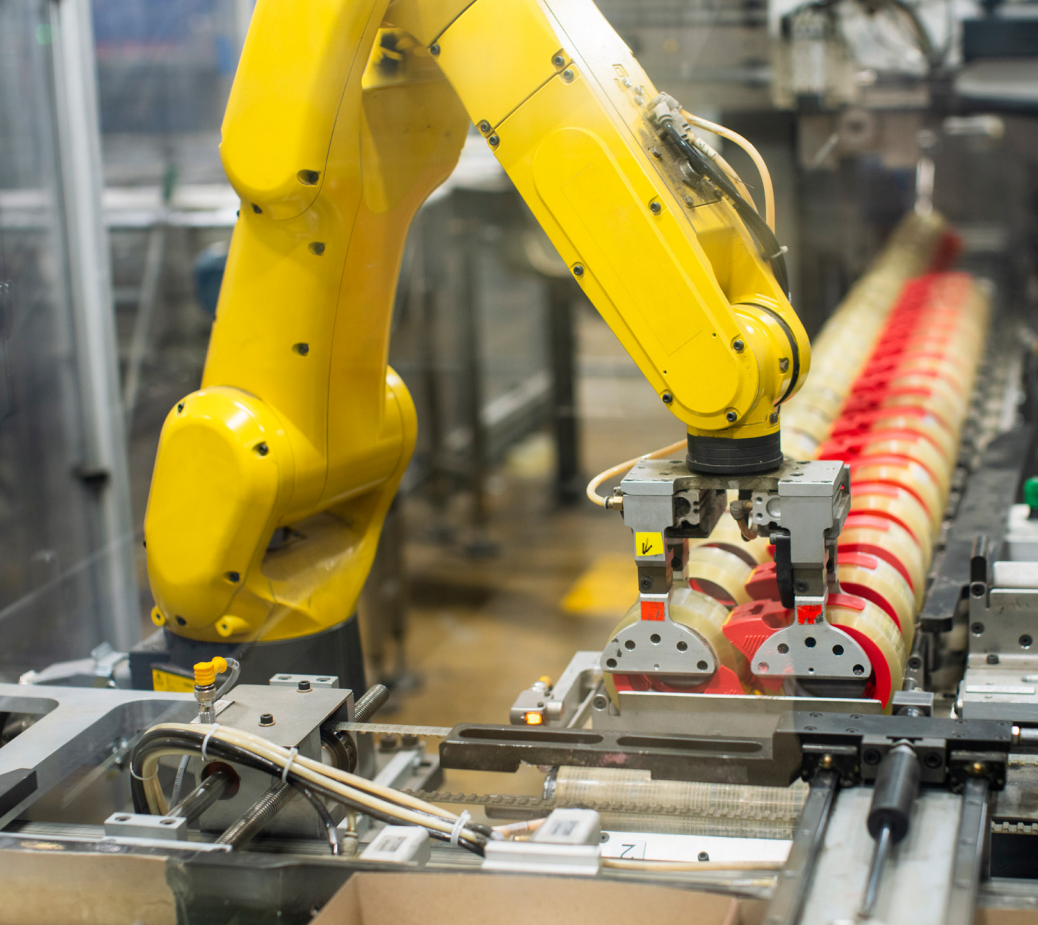
供應商應保護所有與他們有業務往來的人的個人資訊，包括供應商、客戶、消費者和員工。供應商在收集、儲存、處理、傳輸和共享個人資訊時，應遵守隱私和資訊安全法律及監管要求。

10) 人工智慧 (AI)

供應商應對其使用 AI 的情況保持透明，包括其收集、處理、使用或保留的資料、所使用的 AI 工具或模型以及這些工具的輸出和用途。供應商在使用 AI 時應遵守適用的法律和監管要求，以及《3M 供應商責任準則》中的相關 3M 標準；供應商僅在事先獲得 3M 書面同意的情況下，才能使用 AI 來供應任何材料或服務給 3M 或代表 3M。

3M 致力於在我們所做的一切中，以毫不妥協的誠實和正直來經營。《[3M 行為準則](#)》明確規定了對所有員工和代表 3M 的其他個人的期望。當我們選擇與您作為供應商展開業務時，我們將兩家公司的行為和聲譽聯繫在一起。因此，維持最高的道德標準符合我們兩個組織的最大利益。

《[聯合國 \(UN\) 反腐敗公約](#)》和《[聯合國全球契約 \(UNGC\) 第 10 條反腐敗原則](#)》會是有用的額外資訊來源。



合法規並遵守本準則。供應商應通知 3M 供應鏈包括製造地點、供應來源和材料的任何變更。

5) 改進目標

供應商應制定書面的績效目標、指標和實施計畫，以改進其在本準則下的表現，包括定期評估供應商在達成這些目標方面的績效。

6) 訓練計劃

供應商應實施訓練計劃，以推行其政策、程序和改進目標，並符合本準則的適用法律和要求。應為所有新員工提供訓練，並設立持續訓練計劃，以確保員工保持最新的相關資訊和技能，此外還應為管理人員提供針對特定職位的專門訓練。

7) 溝通

供應商應建立一個流程，向工人、供應商和客戶傳達有關其政策、做法、期望和績效的清晰準確的資訊。

8) 工人/利益相關方參與和補救途徑

供應商應建立持續的雙向溝通流程，與工人、其代表及其他相關或必要的利益相關方進行交流。此流程應旨在獲取有關本準則所涵蓋的操作實務和條件的意見回饋，以幫助符合要求並促進持續改進。應為員工/工人提供一個安全的環境，以便他們能夠在不擔心報復的情況下提出申訴和意見回饋。

E. 管理系統

供應商應採用或建立管理系統，以確保：(a) 遵守與供應商營運、產品和服務相關的適用法律、法規和客戶要求；(b) 遵守本準則的規定；以及 (c) 識別並減輕與本準則相關的風險。該系統還應設計為促進本準則所有方面的持續改進。

管理系統應包含以下要素：

1) 公司承諾

供應商應發表人權、健康與安全、環境和倫理道德政策聲明，確認其對盡職調查和持續改進的承諾，並獲得高階管理人員支持。政策聲明應公開，並透過工人能理解的語言和可接觸的管道傳達給工人。

2) 管理責任和義務

供應商應明確指定高階管理人員和公司代表，負責確保管理系統和相關計劃的實施。高階管理人員應定期審查管理系統的狀況。供應商應制定評估流

程，確保分配足夠且合格的資源來履行其供應商責任準則。

3) 法律和客戶要求

應制定流程，來識別、監控、追蹤和了解適用的法律、法規和客戶要求，包括本準則的要求。

4) 風險評估與風險管理

應制定流程來識別與供應商運營相關的法律、法規、環境、健康和安全、勞工管理方式和倫理道德風險，包括負面人權和環境影響的風險。供應商應確定每種風險的相對重要性，制定適當的程序並實施控制措施來管理已識別的風險，確保符

9) 審核和評估

供應商應至少每兩年進行一次 ESG 評估。該評估的目的是確保符合法律 and 監管要求以及本準則的內容，包括與社會、環境、健康和 safety 以及倫理道德責任相關的客戶合約要求。供應商應至少每兩年進行一次此類自我評估。3M 保留透過遠端或現場審核評估供應商設施的權利。這可能包括 3M 主導的審核和/或 3M 核准的第三方主導的審核，以及要求供應商完成並提交相關的自我評估。供應商必須合作並提供資源/設施。3M 要求審核過程完全透明，即準確、誠實地揭露所有文件和資訊。嚴格禁止任何形式的賄賂、腐敗、欺騙和偽造記錄。

10) 糾正措施流程

應建立一個流程，及時糾正內部或外部評估、審核、檢查、調查和審查中發現的缺陷。這些糾正措施應記錄在行動計畫中，說明缺陷如何及何時得到糾正，持續改進的充分計畫，以及負責監督的人員。3M 或其代表可能會進行後續的遠端評估或現場審核，以驗證缺陷是否已經糾正，並確保維持行動計畫。

11) 文件和記錄

應建立流程和控制措施，確保帳簿和記錄的準確性，並製作和維護文件和記錄，以確保符合法規要求和公司要求，同時適當保護隱私。文件包括但不限於許可證、認證、證書、政策和程序，以及員工和設施記錄。必要的文件應予以維護，並在 3M 或其指定代表要求時提供。此要求同樣適用於設施使

用的任何第三方勞務機構。

12) 供應商責任

應建立一個流程，向上游供應商傳達《3M 供應商責任準則》的要求，並要求供應商採用管理系統和實務做法，以符合本準則或與本準則實質一致的要求。

3M 認為，健全且全面的管理系統是實現和維持對任何複雜計畫控制的必要條件。對這些期望的一次性審查和實施，不足以確保持續的符合性。我們最強大的供應商透過將這些實務做法以制度化的方式融入到其文化和日常行動中，建立系統持續監控和改進績效，並確保其供應商也在這樣做，來證明自己遵守本準則。

[《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 \(OECD\) 跨國企業指導方針》](#)和其[《盡職調查指南》](#)是支持構建、實施和維護強大管理系統的有效資源。

有任何疑問嗎？請參閱 3M.com 上的[供應商資源頁面](#)。

在 3M，我們鼓勵所有員工和與 3M 有來往的人員報告可疑的不當行為或提出合規問題，並透過 [3MEthics.com](#) 發表意見。檢舉問題的人可以放心，他們不會受到報復。在大多數國家/地區，您可以使用這個系統匿名檢舉問題。

